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並非擬用作邀請提出相關要約或邀請。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帶入美國或於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派發。尤其是，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並非在美國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除非已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進行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僅以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可向發行人或出售證券持有人取得，並載有發行人及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告所述證券。



InnoScience (Suzhou)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7)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及
修訂《公司章程》

獨家整體協調人



聯席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項下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已於2025年7月28日完成。合共13,584,000股新H股（分別佔緊隨配售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H股及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69%及約1.52%）已按照配售協議所載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按配售價每股H股40.5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茲提述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2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13,584,000股新H股。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項下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已於2025年7月28日完成。

合共13,584,000股新H股(分別佔緊隨配售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H股及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69%及約1.52%)已按照配售協議所載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按配售價每股H股40.5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緊接配售完成前及緊隨配售完成後的股權架

	緊接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境內未上市股份	389,559,466	44.23%	389,559,466	43.56%
核心關連人士所持境內 未上市股份	219,205,752	24.89%	219,205,752	24.51%
Weiwei Luo博士	24,604,652 ^{附註2}	2.79%	24,604,652	2.75%
	96,300,985 ^{附註2}	10.93%	96,300,985	10.77%
	22,818,868 ^{附註3}	2.59%	22,818,868	2.55%
Jay Hyung Son先生 ^{附註3}	22,818,868	2.59%	22,818,868	2.55%
吳金剛博士	5,000,571	0.57%	5,000,571	0.56%
鍾山先生	4,600,000	0.52%	4,600,000	0.51%
招銀成長拾柒號 ^{附註4}	48,902,412	5.55%	48,902,412	5.47%
招銀壹號 ^{附註4}	3,845,749	0.44%	3,845,749	0.43%
招銀朗曜 ^{附註4}	13,132,515	1.49%	13,132,515	1.47%
其他公眾內資股股東所持境內 未上市股份	170,353,714	19.34%	170,353,714	19.05%

	緊接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H股	491,257,187	55.77%	504,841,187	56.44%
核心關連人士所持H股	219,205,752	24.89%	219,205,752	24.51%
Weiwei Luo博士	24,604,653 ^{附註2}	2.79%	24,604,653	2.75%
	96,300,986 ^{附註2}	10.93%	96,300,986	10.77%
	22,818,868 ^{附註3}	2.59%	22,818,868	2.55%
Jay Hyung Son先生 ^{附註3}	22,818,868	2.59%	22,818,868	2.55%
吳金剛博士	5,000,571	0.57%	5,000,571	0.56%
鍾山先生	4,600,000	0.52%	4,600,000	0.51%
招銀成長拾柒號 ^{附註4}	48,902,412	5.55%	48,902,412	5.47%
招銀壹號 ^{附註4}	3,845,748	0.44%	3,845,748	0.43%
招銀朗曜 ^{附註4}	13,132,514	1.49%	13,132,514	1.47%
公眾所持H股	272,051,435	30.89%	285,635,435	31.94%
現有股東所持H股	272,051,435	30.89%	272,051,435	30.42%
承配人所持H股	—	—	13,584,000	1.52%
總計	880,816,653	100%	894,400,653	100%

附註：

1. 百分比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表中所列百分比總額與各百分比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2. 於本公告日期，Weiwei Luo博士（「Luo博士」）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本公司24,604,65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24,604,653股H股；此外，作為(i) InnoScience Holding Pte. Ltd.（「Inno Holding」）的控制人、(ii)蘇州英諾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英諾芯」）的最終普通合夥人、(iii) Inno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Inno HK」）的控制人、(iv)上海英諾優朋企業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英諾優朋」）的最終普通合夥人，及(v)蘇州市吳江區芯生大鵬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芯生大鵬」）的普通合夥人，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uo博士被視為透過Inno Holding、英諾芯、Inno HK、英諾優朋及芯生大鵬於合共96,300,985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96,300,986股H股中擁有權益。

3. Luo博士及Jay Hyung Son先生(「**Son先生**」)分別於2024年10月15日及2024年11月24日協議書面投票權安排及投票權代理協議(「**投票權安排**」)，根據Luo博士與Son先生於2021年10月15日訂立的書面投票權安排，Son先生同意(其中包括)按照Luo博士的指示，就其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所有行動。此外，根據Luo博士與Son先生於2024年11月24日訂立的投票權代理協議(「**投票權代理協議**」)，Son先生確認其已委任並將委任Luo博士為其真實合法代表，可於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視情況而定)的任何及所有股東會議上對Son先生已擁有及將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及Inno Holding的所有股份，以及就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視情況而定)的股東書面同意採取的任何及所有行動進行投票。訂立投票權代理協議前，Son先生一直按照Luo博士的指示，就其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採取所有行動。投票權安排將持續有效，直至雙方書面同意下終止為止。因此，Luo博士亦被視為於Son先生持有的22,818,868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22,818,868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於本公告日期，深圳市招銀成長拾柒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招銀成長拾柒號**」)持有48,902,41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48,902,412股H股、深圳市招銀壹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招銀壹號**」)持有3,845,74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3,845,748股H股，及深圳市招銀朗曜成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招銀朗曜**」)持有13,132,515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13,132,514股H股。招銀成長拾柒號、招銀壹號、招銀朗曜的普通合夥人均為招銀國際資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其由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招銀成長拾柒號、招銀壹號及招銀朗曜(統稱「**招銀投資者**」)因此被視為一組股東。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透過招銀成長拾柒號、招銀壹號及招銀朗曜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緊隨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不少於經配售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自2024年12月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我們迎來市場需求顯著增長的新局面。為把握市場機遇，我們亟需加快產品迭代速度，持續加大研發投入，以優化產品性能、充分發揮氮化鎵(GaN)技術優勢，從而鞏固市場競爭地位。值得關注的是，人型機器人、車載充電機(OBC)、比特幣及穩定幣服務器電源等新興應用領域呈現迅猛式增長態勢，從而增加了對本公司生產的GaN芯片的市場需求。如在比特幣及穩定幣服務器電源行業中，本公司生產的GaN芯片的應用能大幅減少服務器電源的能耗，降低系統運營成本。該等新興業務領域既為我們帶來新的業務增長點，也相應增加了研發項目需求和資金投入。此外，在2025年，公司模組業務訂單量同比實現大幅增長。為確保訂單按時交付，亦需相應支付大額委外加工費用，這對我們的現金流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另，根據現有債務結構，截至2026年6月本公司將面臨集中到期的有息負債。為此，我們擬通過直接償還方式有效降低資產負債率，不僅可減少利息支出，更能顯著改善公司整體財務狀況。

考慮到上述主要原因，經扣除佣金及估計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43.55百萬港元將按下列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配售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配售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佔配售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時間表			
			2025年 12月31日 或之前 (百萬港元)	2026年 12月31日 或之前 (百萬港元)	2027年 12月31日 或之前 (百萬港元)	2028年 12月31日 或之前 (百萬港元)
(1) 支持本集團的產品升級迭代， 拓展新產品應用的技術研發以 增強產品競爭力，提高氮化鎵 產品在終端市場的滲透率	271.78	50%	45.28	90.60	90.60	45.30
(2) 償還存量的銀行有息負債	135.89	25%	67.94	67.94	-	-
(3) 補充流動資金和一般運營用途	135.89	25%	135.89	-	-	-
總計	543.55	100%	249.11	158.54	90.60	45.30

附註：金額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表中所列總額與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具體而言：

- (1) 約50%的資金用於支持本集團的產品升級迭代，拓展新產品應用的技術研發以增強產品競爭力，提高氮化鎵產品在終端市場的滲透率；

該部分資金將用於(a)產品研發及(b)應用開發兩部分，其中產品研發是聚焦氮化鎵功率器件性能優勢提升，應用開發是聚焦氮化鎵應用電路架構和系統性能提升，將氮化鎵功率器件性能優勢轉化為系統和模塊終端的應用優勢。從應用場景來看，二者側重亦有不同：

應用場景	產品研發的重點	應用研發的重點
人型機器人	開關速度(高頻)、 小型化、電壓 適配性	減少外圍電路(如驅動芯片、 保護電路)的體積，降低客戶 (機器人廠商)的設計難度， 加速產品落地
車載OBC	可靠性和溫度耐受性	優化拓撲結構，降低電磁 干擾；優化封裝設計， 增大散熱面積，降低熱阻； 研發驅動器與氮化鎵器件 集成，增強可靠性
比特幣及穩定幣 服務器電源	導通電阻與開關損耗 的極致降低， 電壓範圍和柵極 可靠性	拓撲結構適配，降低損耗； 模塊化封裝創新提高功率 密度，避免高頻下的電壓 過沖，降低成本；集成化過 溫、過流、過壓保護；優化 佈局減少電磁干擾

- (a) 從產品研發的角度，高低壓產品平台在未來2-3年內完成2次迭代，進一步提高產品性能，提升功率密度，同時在雙嚮導通工藝(VGaN)，低壓高頻應用，1200V及以上高壓產品等特色工藝和產品方面持續取得突破，提高產品競爭力；與封裝廠商合作，研發新的封裝形式，以更好發揮氮化鎵功率器件產品的性能優勢；

產品開發項下的具體用途	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時間表				總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或之前	或之前	或之前	或之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加快產品迭代	15.84	31.71	31.71	15.86	95.11
人型機器人產品研發	6.34	12.68	12.68	6.34	38.05
車載OBC產品研發	4.76	9.51	9.51	4.76	28.54
比特幣及穩定幣服務器 電源產品研發	4.76	9.51	9.51	4.76	28.54
總計	31.69	63.42	63.42	31.71	190.24

附註：金額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表中所列總額與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 (b) 從應用開發的角度，在消費電子應用領域保持優勢的基礎上，通過技術研發與產品設計，拓展氮化鎵功率器件產品在人形機器人、汽車電子、數據中心等領域的應用。上述應用領域是氮化鎵功率器件發揮產品優勢、實現業務增長的重點領域。因其產品開發及驗證周期長、投入大，本公司通過進一步募集資金，重點投放以上領域，以加速技術和產品應用突破，為氮化鎵功率器件的市場拓展及業務快速提升提供有力保障。

應用開發項下的具體用途	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時間表				總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或之前	或之前	或之前	或之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人型機器人應用開發	5.43	10.87	10.87	5.44	32.61
車載OBC應用開發	4.08	8.15	8.15	4.08	24.46
比特幣及穩定幣服務器 電源應用開發	4.08	8.15	8.15	4.08	24.46
總計	13.58	27.18	27.18	13.59	81.53

附註：金額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表中所列總額與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相對於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在產品研發方面的分配，隨着近期市場需求的增加，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在研發投入的分配主要集中在加快產品迭代進度、以及對人型機器人、車載OBC、比特幣及穩定幣服務器電源等新興市場需求上。

(2) 約25%的資金用於償還存量的銀行有息負債；

償還有息負債，可以改善本公司財務狀況，降低有息負債率，減少財務費用支出。

(3) 約25%的資金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和一般運營用途。

就補充流動資金及作一般企業運營用途而言，一部分資金將用於支持本公司模組業務的發展。自2025年度以來，本公司模組業務訂單同比實現大幅增長，需要配套支付大量的委外加工費用以保證訂單交付，因此補充流動資金，緩解資金壓力；另一部分將用於人才招聘及留用和其他行政用途。隨着市場需求的擴大和公司規模的擴展，我們需要繼續招募和留用運營、研發、銷售等方面的人才，同時也需要新招募傳統集成電路行業之外的優秀人才，如對AI、人型機器人、新能源汽車技術及其發展有更深了解的人員，以更好的將本公司的產品與該等快速發展的行業結合，提高本公司產品滲透率，增強公司競爭力。

我們會將尚未動用的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的計息賬戶，並將按照上述擬定用途逐步動用相關款項。我們將遵守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款的中國法律。

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權集資活動

於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發售開支後，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詳情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2日的超額配發公告）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51.96百萬港元，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使用。

於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實際使用情況載列如下：

項目	計劃比例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悉數動用 尚未動用 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 款項 (百萬港元)	已動用款項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的百分比	
擴大8英寸氮化鎵晶圓產能(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每月12,500片晶圓增加至未來五年的每月70,000片晶圓)、購買及升級生產設備及機器以及招聘生產人員	60.0%	811.18	41.67	769.51	5%	2029年年底之前
研發及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提高終端市場(如消費電子產品、可再生能源及工業應用、汽車電子及數據中心)中氮化鎵產品的滲透率	20.0%	270.39	25.73	244.66	10%	2029年年底之前
擴大我們氮化鎵產品的全球分銷網絡	10.0%	135.20	0.48	134.72	0%	2029年年底之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135.19	135.19	-	100%	2029年年底之前
總計	100%	1,351.96	203.07	1,148.89	15%	

我們已將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的計息賬戶，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擬定用途逐步動用尚未動用款項。我們將遵守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款的中國法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12個月內並未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

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於2025年4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的有關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會已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審慎認為屬必要的任何修訂，以反映根據一般授權發行額外股份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本總額。

由於配售已於2025年7月28日完成，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分別變更為人民幣894,400,653元及894,400,653股。為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本總額的該等變動，董事會已根據股東大會的上述授權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修訂《公司章程》」）。

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記、備案及其他事宜將於中國相關政府或監管部門完成。經修訂《公司章程》全文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noscience.com)查閱。

承董事會命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Weiwei Luo博士

中國，2025年7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Weiwei Luo博士、Jay Hyung Son先生、吳金剛博士及鍾山先生；非執行董事汪燦博士、張彥紅女士及崔米子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易繼明博士、楊士寧博士及陳正豪博士。